

離島區議會
文件 IDC 152/2016 號

區議會由 2016 年 10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
以傳閱文件方式處理的撥款事項

按慣例，在兩次全體會議期間，一些需盡早批核的撥款事宜，通常以傳閱文件方式處理。

2. 下面列出由 2016 年 10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，採用上述方式處理的撥款事宜，以供便覽：

<u>項目</u>	<u>通過撥款額</u> (元)	<u>通過日期</u>
<u>2016/2017 年度社區參與計劃撥款</u>		
2016/2017 年度懸掛新春燈飾資助建議	370,000.00 ¹	2016 年 10 月 12 日
2017 年 1 月至 3 月“社區參與計劃”及 1 項活動資助建議	735,170.30 ²	2016 年 11 月 1 日
總數：	<u>1,105,170.30</u>	

註¹：撥款獲旅遊漁農及環境衛生委員會通過

註²：撥款獲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通過

離島區議會秘書處

檔號：IDC 13/6/4/1(5)

日期：2016 年 12 月